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石四藥集團有限公司 SSY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5)

內幕消息

阿比多爾列入新型冠狀病毒肺炎診療方案（試行第六版）

本公告乃由石四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局（「董事局」）謹此公告，本集團產品阿比多爾和利巴韋林被中國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於2020年2月18日列入新型冠狀病毒肺炎診療方案（試行第六版）。根據該診療方案，阿比多爾和利巴韋林被用於“一般治療”的抗病毒藥物。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五日之公告所載，本集團擁有在中國生產阿比多爾原料藥和製劑之領先公司，及本集團的阿比多爾膠囊已准入22個省市防控疫情產品儲備目錄或防控藥品綠色通道。於本公告刊發之時，阿比多爾膠囊已准入27個省市防控疫情產品儲備目錄或防控藥品綠色通道。阿比多爾作為廣譜抗病毒藥物，在此次抗疫中發揮了很好作用，獲得了醫療機構的廣泛認可，為本集團拓展該產品奠定良好的市場基礎。本公司相信阿比多爾將成為本集團未來業務拓展的主導產品之一。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告及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周興揚

香港，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曲繼廣先生、王憲軍先生及蘇學軍先生，非執行董事馮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亦兵先生、梁創順先生及周國偉先生。